

长子县财政局文件

长子财会〔2026〕2号

长子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全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学习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6 年度全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晋财会〔2026〕7 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 2026 年度全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继续教育对象

全县范围内党政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组织（以下简称单位）中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以及不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但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以下统称会计专业技

术人员)。

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应当自取得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次年开始参加继续教育,不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但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应当自从事会计工作的次年开始参加继续教育。

会计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前,均应在“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网址: <http://ausm.mof.gov.cn>,以下简称“全国平台”)完成注册和信息采集,具体操作见“全国平台”发布的《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操作指南》,未完成注册和信息采集的人员无法登记学分。

二、继续教育内容及形式

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内容主要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公需科目包括专业技术人员应当普遍掌握的法律法规、政策理论、职业道德、技术信息等基本知识;专业科目包括会计专业技术人员从事会计工作应当掌握的财务会计、管理会计、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会计信息化、会计职业道德、财税金融、会计法律法规等相关专业知识。

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形式主要有网络培训、面授教育和其他形式等。会计专业技术人员可自愿选择继续教育形式。

三、继续教育时间

2026 年度继续教育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其中网络培训学习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结合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运行实际，为确保继续教育学分登记完整、准确，现就补学事宜安排如下：2026年度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原则上不安排补学，会计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当年学习任务。

四、本次继续教育面授培训时间

面授培训时间：2026年7月29日至7月31日（29日上午8：30报到，9：00开课）

面授教育地址：长子一中南校区报告厅二楼

五、继续教育学分管理

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行学分制管理，每年参加继续教育取得的学分不少于90学分。其中，专业科目一般不少于60学分。会计专业技术人员取得的学分，在全国范围内当年度有效，不再结转以后年度。

（一）网络培训

参加网络培训的会计专业技术人员在“全国平台”完成信息采集后，登录“会计之星”（网址：<http://www.kjzx.cn>）进行注册，系统自动校验通过后，在“会计之星”-“继续教育”模块中进行报名、选课并缴费成功后即可开始学习，网络学习完成后，学分自动传入“全国平台”。

（二）面授培训

参加所在单位或面授培训机构组织的面授培训的，学分由面授培训机构报所属财政部门进行登记。

（三）其他形式

其他符合规定的继续教育形式的学分折算情况、登记方式及证明材料参见《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分计量及登记工作细则〉的通知》（晋财会〔2021〕23号）及《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操作指南》的要求。

六、工作要求

各用人单位应积极组织本单位会计专业技术人员完成信息采集，提供便利学习条件，保障人员合法权益。同时，做好政策宣传解读，提高会计专业技术人员学习自觉性，督促会计专业技术人员按时完成学习任务，持续提升会计队伍专业素养。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长子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7月15日印发